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印发《法定计量技术机构系统化提升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管局（厅、委），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中国测试技术研究院，各国家专业计量站，各有关单位：

现将《法定计量技术机构系统化提升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

2025 年 8 月 6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法定计量技术机构系统化提升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落实《计量发展规划（2021—2035 年）》部署，实施《计量强基工程总体方案》，推动法定计量技术机构体系化发展、系统化提升，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目标

通过系统性整合法定计量技术机构内部资源，有效构建外部协作发展机制，系统化建设与国家现代先进测量体系相匹配的工作机制，全面增强计量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支撑作用。

到 2030 年，法定计量技术机构定位更加明确，系统化建设的理念进一步深化，履职能力显著增强，强检项目省域建标覆盖率保持 90% 以上，计量支撑国家重大战略实施、重点领域发展、重大工程建设，促进经济转型升级能力显著提升。法定计量技术机构的发展生态持续优化，计量相关的信息流通、知识创新、人才建设以及政策支持更加有力。计量资源的布局更加科学合理，法定计量技术机构的社会公信力和服务质量进一步提升，国家专业计量站达到 100 家以上，建设国家计量仪器装备测试评价实验室 20 家以上。

二、主要任务

（一）以系统观念指导法定计量技术机构创新发展

1. 明确法定计量技术机构在系统中的定位。各地、各部门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锚定本地区、本部门的发展需要，明确法定计量技术机构的定位和作用，推动计量技术机构维护国家量值统一，守好法制计量、民生计量底线，聚焦重大战略实施、重点领域发展、重大工程建设，深入挖掘经济社会发展对计量的隐性需求，筑基新质生产力，更好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2. 树立法定计量技术机构系统化建设的发展理念。法定计量技术机构系统性整合内部资源，建立系统化外部协作机制，树立系统化建设的发展理念，推动本机构的系统化建设。市场监管部门选取试点推动法定计量技术机构的系统化建设，并总结和推广试点经验。开展法定计量技术机构能力测评与诊断，引导法定计量技术机构系统化提升。

（二）提升高端计量测试服务能力

3. 加强计量技术服务创新项目协同攻关。法定计量技术机构面向新质生产力发展和国家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的计量保障需求，建立技术创新需求的收集、筛选机制。市场监管部门建立统筹管理机制，重点开展跨领域项目的收集、遴选与共享，建立动态更新的项目资源库，搭建全国或区域性供需对接平台，推动跨部门、跨区域的协同攻关与成果转化。
4. 提升法定计量技术机构的技术服务创新能力。市场监管和行业计量管理部门建立本地区、本部门的计量技术服务创新名录，市场监管部门通过计量授权等多种方式激活优质计量资源，重点支持多元创新行为。鼓励法定计量技术机构建立激励创新的绩效和分配机制，对有利于技术服务创新的资源进行统筹配置，提升创新效能，强化项目申报管理，加强与相关部门和企业的沟通协作，给予立项支持。
5. 构建法定计量技术机构的外部协作机制。支持计量技术机构建立协作机制，通过强强联合、优势互补，以及“东西协作”、跨区域结对子等方式，推动法定计量技术机构的能力建设。法定计量技术机构结合本地区、本行业的发展需要，探索建立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创新型企业等跨行业跨学科的外部合作模式，推动组建计量技术联盟，建设计量技术平台，成立计量专业技术委员会等，形成系统化合力，增强协同创新能力。
6. 积极推动计量技术服务成果转化。市场监管部门和行业计量管理部门建立技术服务成果转化应用试点以及评价机制，加快技术服务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法定计量技术机构建立技术服务成果转化机制，加强与应用主体的沟通协调，将成果转化效益纳入分配机制，激发人员的内生动力。
7. 推动法定计量技术机构在专项领域走深做实。市场监管部门围绕支撑产业技术进步、服务行业管理的总体要求，鼓励有条件的法定计量技术机构因地制宜特色化发展，做大做强优势专业领域。通过建设专业计量站或计量专项授权等方式，释放专业计量技术机构效能，构建专业化、场景化的计量服务体系。
8. 推动计量仪器装备测试评价能力提档升级。建立计量仪器装备全生命周期评价体系，建

设国家计量仪器装备测试评价实验室，开展新型计量仪器性能测试与可靠性评价，助力高端仪器国产化，推动产业关键测量设备迭代升级。分类建设测试仪器知识图谱，为仪器仪表制造领域“卡脖子”技术突破提供路径指引。

（三）守好法制计量和民生计量底线

9. 加强法定计量技术机构的管理制度建设。加强《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监督管理办法》《专业计量站管理办法》的宣贯和执行，制定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能力评价和确认工作指南，制修订《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考核规范》等国家计量技术规范，规范法定计量技术机构管理，提升机构服务能力和质量。

10. 加强法定计量技术机构的监督管理。鼓励法定计量技术机构对客观独立、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等进行自我声明。市场监管部门可结合监督检查、能力核查、投诉举报情况等，对本行政区域内的法定计量技术机构进行信用监管、分类管理。

11. 守好法制计量底线。市场监管部门健全促进法定计量技术机构能力提升的制度，组织开展计量软件防作弊等技术防范方法和科技甄别手段研究，健全并动态调整强检项目计量标准建设台账，确保省级以下建标项目覆盖率不低于 90%。法定计量技术机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整合资源、挖掘潜力，落实强制检定主责，对出具的证书和报告采取防伪措施，增强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的履职能力和社会公信力。

（四）有效激活法定计量技术机构的优质资源

12. 优化计量资源布局及应用。市场监管部门根据区域经济发展的不平衡性和差异化需求，优化完善法定计量技术机构的发展布局，结合区域和行业发展战略，加大区域和部门的授权力度。法定计量技术机构根据地方和行业的发展需求，扩大计量服务的覆盖面和专业细分度，依法开展经营性技术服务，支撑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13. 打造法定计量技术机构服务品牌。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制定法定计量检定机构标志，建立法定计量检定机构标志的使用规范。鼓励高水平的法定计量技术机构牵头组建计量服务联盟，开展“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等公益服务活动，打造计量联合服务品牌。引导法定计量技术机构开展“计量锋范”“示范窗口”等计量服务标准化建设活动，增强先锋模范作用，推动服务团队从“经验驱动”向“标准驱动”升级。

（五）优化法定计量技术机构发展生态

14. 完善提升计量供需信息网络。市场监管总局探索建立现有国家计量资源平台与生态型平台信息资源共享机制，提升计量信息产生、流通、扩散、应用的效能。地方和行业计量管理部门指导法定计量技术机构建立计量供需对接平台或机制，加强信息共享、供需对接，打通计量供需对接的“最后一公里”。

15. 构建计量知识的共享机制。有条件的计量管理部门牵头建立本地区、本行业的计量知识共享平台和使用制度，推动计量知识的创新和共享共用，提升计量知识的系统化管理水平。法定计量技术机构做好计量知识的整理与传承工作，建立“传帮带”机制，完善技能传承与

人才梯队建设，有计划开展实验室开放活动，提升社会的计量认知度。

16. 争取部门、地方政府政策支持。市场监管部门和行业计量管理部门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为计量技术机构深化改革和创新发展争取政策支持，不断完善计量测试服务运行机制。法定计量技术机构积极争取各级政府及相关部门在政策、经费和项目等方面的支持，确保计量基础设施的稳定、有效和持续投入，保障计量法定任务的落实。

三、实施要求

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行业主管部门要根据《计量强基工程总体方案》的保障措施和纪律要求等，加强与地方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确保本方案明确的任务和举措落实到位，对于堵点难点等问题，要制定问题清单和进度表，可以采取先行先试、试点推广等方式稳步推进。各级各类法定计量技术机构要坚持攻坚克难，提前谋划、主动作为，切实落实行动方案部署要求，确保能力有提升、服务上水平，共同推动计量技术机构的系统化提升。